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工业大麻战略合作协议》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仅为意向性框架协议,旨在载明各方就合作初步达成的意向,不构成实质性合作,协议约定内容的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2、本协议涉及的具体合作内容的实施须在各方另行签署相关协议后进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署进行持续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概述

1、2019年5月24日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红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红灵”或“甲方”)与黑龙江汉荣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荣汉麻”或“乙方”)、哈尔滨市医学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或“丙方”)签订《工业大麻战略合作协议》(以下

简称“协议”）。

2、本协议为各方合作的意向性框架协议，公司还未进行实际投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1、甲方

名称：云南红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泸西县中枢镇锦源小区北区A12号

法定代表人：封基贤

注册资本：25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范围：农、林、土畜产品加工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灯盏花素原料药的生产与销售，中药饮片加工、批发零售及进出口业务，保健食品生产及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助材料；进口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红灵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乙方

名称：黑龙江汉荣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深圳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董俊跃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汉荣汉麻是一家立足于工业大麻的科学研究、种植、提取、加工及其产品销售的公司。该公司拥有丰富的种植经验，并且在黑龙江省林药套种、种源建设及研发、农业项目推广等方面有良好的协调管理能力。同时该公司在黑龙江省积极的争取工业大麻的种植及加工提取资质，并在产品运用包括但不限于大麻二酚 CBD、龙麻种源建设及良种优育等方面进行规划及筹备。

汉荣汉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丙方

名称：哈尔滨市医学科学研究院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买卖街 149 号

法定代表人：孟庆刚

注册资本：133.9 万元人民币

研究院成立于 1972 年，现已成为哈尔滨市医学科技研究与成果转化的重要平台。研究院与黑龙江省医学科学院在科研、技术转化等方面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同时研究院已在工业大麻的良种优育、萃取工艺、产品开发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研发基础。

研究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的目的

为全面贯彻落实 2017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的《黑龙江省禁毒条例》，结合黑龙江省工业大麻生产实际情况及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公布《黑

龙江省工业用大麻品种认定办法》、《黑龙江省工业用大麻品种认定标准》，旨在适应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加快黑龙江省工业用汉麻产业发展，促进汉麻在医疗用途方面的基础和临床转化研究。甲、乙、丙三方通过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合作目的并签订《工业大麻战略合作协议》。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借助甲方的资金优势、企业形象、产品推广能力、大健康产业平台；乙方的工业大麻育种及良种商品化、规模种植、精深加工经验；丙方的科研平台和研发能力。各方达成共识拟对汉荣汉麻进行股改，股改完成后，甲方持股 70%，原股东持股 30%。股改完成后与丙方共同开展合作研发，同时按计划在黑龙江省获得工业大麻的种植牌照和提取加工牌照。

2、甲方作为主要投资方，偕同乙、丙两方共同推进百灵工业大麻综合产业示范园区建设，将汉荣汉麻转型打造成为黑龙江省工业大麻重点企业运行。

3、丙方作为主要工业大麻研发平台，按三方进度规划围绕工业大麻的良种优育、萃取工艺、新药院内制剂研发及相关院部合作申报（包括但不限于颈痛(CBD)贴、抗癫痫灵(CBD)等院内制剂)、通过其籽、花叶、皮、秆、根等部位在化妆品、食品、纺织品等全方面的安全性运用进行技术支持及转化。

4、设立汉麻提取物医用转化研究方面的研究，拟在黑龙江省卫健委、哈尔滨市科技局立项：“一种汉麻提取物的制备及其在骨科相

关疾病治疗的系列(骨关节炎、软组织疼痛、周围神经再生等)研究”、
“一种汉麻提取物的制备及其在瘢痕治疗的研究”等攻关课题。

五、协议对本公司的影响

签署本协议，将利用各方在资源上的优势，形成资源互补、合作共赢的良好局面，同时能进一步完善和调整公司产业和投资结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战略布局的推进，可为公司拓宽盈利渠道，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协议仅为意向性框架协议，在公司签署具体的正式协议并获得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前，尚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签署本协议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工业大麻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24日